

##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预计全年日常主要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 采购原材料	焦炭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8936	总计  320444
	焦丁、焦末		2833	
	混合煤气		3586	
	焦炉煤气		186	
	氧气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3886	
	氮气		7270	
	氩气		747	
	生铁及硅锰合金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6200	
	铁精粉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86800	
关联方提供的公用工程及生产辅助服务	铁路运输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9790	总计 9790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和其他服务	风	承德钢铁集团公司	118	总计  24971
	水		609	
	电		2301	
	蒸汽		1836	
	高炉煤气		2682	
	原材料备件等		3525	
	质量检测服务		231	
	通讯服务		33	
	水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283	
	电		13061	
	材料备件等		292	

###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注册资本 330000 万元，注册地址：承德市双滦区，法定代表人：李怡平。主要经

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矿产品、钢铁产品、钒钛产品、化工产品、焦炭及焦化产品、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等的采选、冶炼、制造、加工（含镀锌）、销售（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炼钢）。

2、河北钢铁集团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法定代表人：王义芳。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进出口业务；钢材、物料销售等。

3、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20,641 万元，注册地址：承德市双滦区，法定代表人：赵金和。主营业务为工业用氧气、医用氧气、氮气、氩气的制造。

###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和采购货物的交易价格，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确定；对于无法按照“成本加成”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商品和服务项目，由双方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发挥河北钢铁集团的优势和协同效应，实现成员企业间的优势互补，合理利用资源，通过与关联方的经济合作，有利于公司降低成本、减少风险、稳定发展，彼此间建立长期的经济合作十分必要。

### 五、审议程序

2009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独立董事宋淑艾女士、戚向东先生、黄金干先生、李爽先生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对上述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公开、公正的市场或关联方协商一致的价格确定，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允的原则。上述交易符合公司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2、备查文件

-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